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江苏财会职业学院的江苏财会职业学院学生公寓1-5号楼房间更换入户门项目(项目编号:JSZC-320000-DHZX-G2025-0002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江苏财会职业学院学生公寓1-5号楼房间更换入户门项目-甲级防盗安全门,属于工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浙江九重门业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3人,营业收入为2862万元,资产总额为5036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2. 江苏财会职业学院学生公寓1-5号楼房间更换入户门项目-门锁安装,属于工业行业;承接企业为浙江九重门业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3人,营业收入为2862万元,资产总额为5036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 浙江九重门业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6月9日

填报说明: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供应商如实填写,所填内容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,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有误,将不享受扶持政策。

3、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随中标结果公开,接受社会监督。